

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核查情况暨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股票（证券简称：财信发展；证券代码：000838），于2016年3月21日、22日、2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.05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24日开市起停牌进行自查。

一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

1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七号—信息公告格式》中，《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9号——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格式》的规定，公司通过自查，认为公司目前经营一切正常，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2、公司于3月24日分别向控股股东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第二大股东北京融达投资有限公司书面函询：“是否计划对公司进行股权收购、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”。3月25日，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书面回复公司：“我司及实际控制人近期不存在对公司进行股权收购、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

的事项”；北京融达投资有限公司书面回复公司：“我司于2016年3月9日就我司减持股份计划致函贵司，拟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9,342,900股。该减持计划已于2016年3月10日在巨潮网、《证券时报》公告。除以上事项外我司没有其他应披露的信息。”

3、公司自2016年2月1日至2016年3月24日期间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如下：

2月5日，公司在会议室接待了个人投资者刘**先生，该投资者询问了公司2015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计划情况，公司答复该事项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的两个月内实施，具体进展情况公司将会及时发布公告。

2月24日，公司在会议室接待了个人投资者郑**女士、郑**女士，两位投资者询问了公司2015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计划情况，公司答复该事项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的两个月内实施，具体进展情况公司将会及时发布公告。

此外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，公司定期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。

通过对照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五章信息披露相关条款，公司认为在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过程中，没有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。

4、经核查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，也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。

5、通过比对公司截止 2016 年 3 月 23 日收市后的前 20 名股东名册，亦不存在前 20 名股东与公司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及其直系亲属，以及公司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、第二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。

同时，我们也没有发现主流媒体针对公司未来发展、股权收购、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的报道。

公司将继续按照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规则的要求，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二、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：

本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；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三、风险提示：

1、经自查，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

2、公司及控股股东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诺：我公司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，并承诺至少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。

3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

正式公告为准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根据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开市起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3 月 28 日